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
離島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
戴祖義召集人台啟

來函編號
Sua referência 來函日期
Sua comunicação de 發函編號
Nossa referência 澳門鴨涌馬路 220 號青葱大廈地下 L
Estrada do Canal dos Patos, n.º 220,
Edifício Cheng Chong, L, R/C, Macau

097/CCSCI/OFI/2022 2022-10-19 474/IH/DDP/OFI/2022

事由：
Assunto 回覆離島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反映個案

戴祖義召集人：

現行使刊登於2022年6月29日第26期《澳門特別行政區公報》第二組第76/IH/2022號批示第1款（2）項轉授予的職權，作出本通知：

茲回覆 貴委員會於2022年10月19日發出之第097/CCSCI/OFI/2022號公函轉來一宗個案（編號07/G-I/2022），關於離島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委員關注石排灣公屋商鋪經營現況，內容如下：

石排灣公屋業興大廈及樂群樓自落成以來，房屋局根據區內的經營情況、市場需求等，先後開展5次的商鋪招標，為區內居民提供不同類型的商業配套，除了部分商鋪會指定經營用途外，大部分商鋪作一般商業用途，投標人可自行評估市場需求選擇營運不同行業。惟後來部分商戶基於商業考慮退租，至今，有18間商鋪繼續經營業務。

公屋商鋪招租和租金之調整屬法定制度，根據第28/92/M號法令，用作商業租賃用途的商鋪須透過公開招標，並判給予提供最高價租金的投標人。在進行公開招標前，公屋商鋪投標底價依法律由獨立第三方經分析當區商鋪租金後建議，由投標人考量自身情況評估市場需求，按照設定的投標底價進行競投作出選擇。考慮到當前中小企的經營壓力，政府已於2020年及2021年豁免公屋商戶繳付3個月的商鋪租金，並凍結2021年及2022年公屋商鋪租金不作調整。

政府會按照法律規定適時對尚餘的公屋商鋪進行公開招標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房屋局
Instituto de Habitação

頁編號 2
Pág. n.º
公函編號 474/IH/DDP/OFI/2022
Of. n.º
日期 :
Data
請見電子簽名上所載的日期
Vide a data da assinatura
electrónica

耑此函達，順頌

台祺！

副局長 郭惠嫻

Vai Han KUOC
Assinatura digital
2022.11.09 17:22:46
+0800

H C/hc